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高级研修学院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高级研修学院 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2018 年招收公告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高级研修学院是原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直属事业单位，于 2013 年正式设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2017 年经全国博管办批准获得独立招收资格。本站是我国唯一的食品药品安全与监管博士后工作站，主要从事开展食品药品重大理论问题和现实问题研究，培养高端青年专业人才，与清华大学、北京大学、中国人民大学、南开大学、中国社会科学院等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聘请各相关高校及监管机构专家共同指导博士后研究工作。现面向社会公开招收 2 名博士后研究人员，竭诚欢迎有志之士加入本站开展研究工作。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收方向

(一) 中国与 ICH 药品监管法规对比研究

(要求从事过药品注册研究或 GMP 相关工作经验的人员)

(二) 食品药品特种设备应急演练体系建设和应用研究

(三) 医疗器械职业化检查员能力框架与培养路径研究

(四) “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医疗器械监管法规及区域规则
协调化策略研究

(五) 特殊食品验证评价技术机构管理研究

(六) 其他食品药品安全与监管相关的难点、热点问题

(要求已有明确研究方向且研究工作已经进入到相当程度)

二、招收条件

(一)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道德修养,遵纪守法,品学兼优;

(二)有所选项目需要的相关专业背景或工作经验;

(三)有扎实的理论基础和专业知识,有较强的科研能力和科研合作精神;

(四)已获得药学、生物医学、公共管理学、法学、社会学、食品科学等相关专业博士学位(获学位时间不超过3年),或已通过博士论文答辩的应届博士毕业生,身体健康,年龄不超过35周岁;

(五)能全脱产从事博士后科研工作。

三、在站待遇

博士后研究人员在站期间的工资福利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执行,待遇从优。

四、招收流程

申请进站从事博士后研究人员,请将下列材料提交本站:

(一)《博士后申请表》(可在“中国博士后”网站下载《博士后进站申请表(工作站单独招收)》);

(二)拟选项目研究计划书(3000—5000字);

(三)博士研究生毕业证书和博士学位证书复印件,暂未取得证书的需提供通过博士学位论文答辩的有关证明材料;国外留学博士,需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四) 博士论文或论文初稿、两篇学术研究代表作；

(五) 两名本学科博士生导师的专家推荐信（其中一份必须是本人博士生导师）；

(六) 综合鉴定（由博士生所在党委或党支部出具并盖章）；

(七) 身份证（或护照）复印件。

申请材料均用 A4 纸双面打印（复印）并装订邮寄，同时《博士后申请表》和《拟选项目研究计划书》另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给本站，报名材料恕不退还。报名截止日期为 2018 年 9 月 30 日。

本站采取“公开招收、严格考试、择优录取”的原则，公开、公平、公正地招收博士后研究人员。本站对报名材料进行初审，并将通知初审合格者参加面试。

五、联系方式

单位地址：北京市西站南路 16 号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高级研修学院

邮政编码：100073

联系人：刘志良

电 话：010-63373007

E-m a i l : lzl@cfdaied.org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高级研修学院

2018 年 8 月 7 日

